易方达日兴资管日经225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5年3月20日

送出日期：2025年3月21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日兴资管日经225ETF（QDII）	**基金代码**	513000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外投资顾问	无	**境外托管人**	美国北美信托银行 The Northern Trust Company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06-12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9-06-25
基金类型	股票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余海燕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9-06-12
		证券从业日期	2005-06-01
	刘依姗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4-11-27
		证券从业日期	2017-09-18
场内简称：	225ETF		
扩位证券简称：	日经 225ETF 易方达		
其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连续 60 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基金管理人有权终止本基金合同，该事项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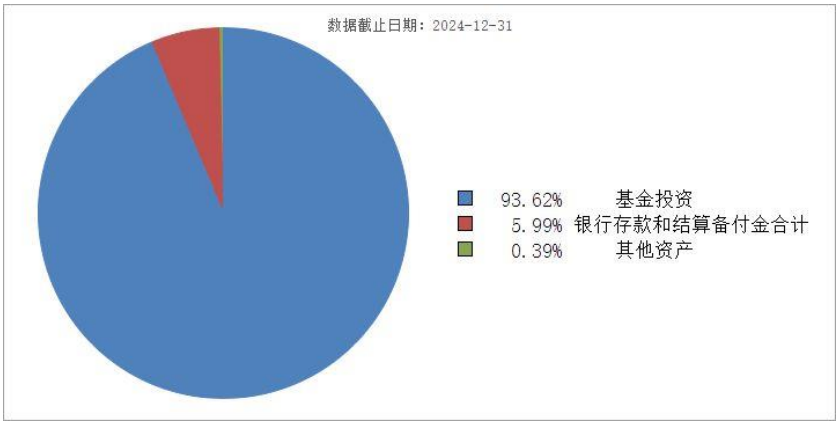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范围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标的ETF、标的指数成份股、备选成份股、跟踪同一标的指数的股指期货等金融衍生品。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还可投资于境外市场和境内市场依法发行的金融工具，其中境外市场投资工具包括在已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监管机构登记注册的跟踪同一标的指数的公募基金、已与

	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市场挂牌交易的普通股、优先股、存托凭证(包括全球存托凭证、美国存托凭证等)、房地产信托凭证、政府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住房按揭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等及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国际金融组织发行的证券、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结构性投资产品、远期合约、互换及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境外交易所上市交易的期权、期货等金融衍生产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境内市场投资工具包括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本基金管理人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其投资原则及投资比例按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本基金投资于标的ETF的资产不低于非现金资产的80%且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0%，因法律法规的规定而受限制的情形除外。 本基金的标的指数为日经225指数，及其未来可能发生的变更。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标的ETF实现对标的指数的紧密跟踪，力争将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控制在0.35%以内，年化跟踪误差控制在3%以内，主要投资策略包括标的ETF投资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债券和货币市场工具投资策略、金融衍生品投资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日经225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折算)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标的ETF实现对标的指数的紧密跟踪，因此，本基金的业绩表现与日经225指数的表现密切相关，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此外，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日本等境外市场，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还面临汇率风险以及日本等境外市场的风险。

注：投资者可阅读《招募说明书》基金的投资章节了解详细情况。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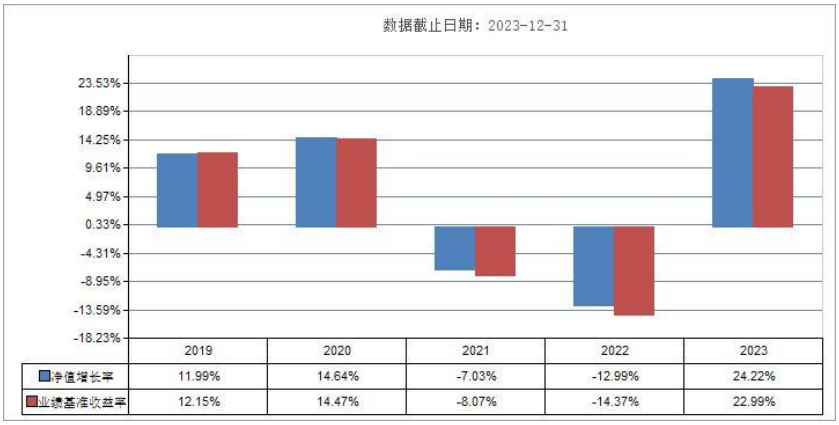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区域配置图表

本基金2024年12月31日未持有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权益投资。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 :基金合同生效当年期间的相关数据按实际存续期计算。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1、投资人在申购或赎回时，申购赎回代理券商可按照不超过申购或赎回份额0.5%的标准向投资人收取佣金，其中包含证券交易所、登记结算机构等收取的相关费用。2、场内交易费用以证券公司实际收取为准。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年费率 0.20%	基金管理人、销售机构
托管费	年费率 0.05%	基金托管人
审计费用	年费用金额 42,300.00 元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年费用金额 120,000.00 元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详见招募说明书的基金费用与税收章节。	

注：1.上表中年费用金额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费用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2.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0.33%

注：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固定管理费率+托管费率+其他运作费用合计占基金每日平均资产净值的比例（年化）。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的投资运作中可能出现的风险包括本基金特有的风险、投资风险、流动性风险、运作风险、不可抗力风险、本基金法律文件中涉及基金风险特征的表述与销售机构对基金的风险评级可能不一致的风险等，其中，本基金特有的风险包括：标的指数的风险（包括标的

指数波动的风险、标的指数回报与股票市场平均回报偏离的风险、基金投资组合回报与标的指数回报偏离的风险、标的指数计算出错的风险、标的指数编制方案带来的风险、指数编制机构停止服务的风险、标的指数变更的风险等）；标的 ETF 的风险（包括价格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证券借贷风险、基金份额净值与日经 225 指数偏离的风险、基金份额净值与市场交易价格偏离的风险等）；本基金运作的特有风险（包括基金管理人代理申赎投资者买卖或申赎标的 ETF 的风险、基金卖出标的 ETF 产生增值税等应税行为的风险、双重收费的风险、申购、赎回风险、IOPV 计算错误的风险和投资者参考 IOPV 做出投资决策的风险、跟踪误差控制未达约定目标的风险、成份股停牌的风险、基金份额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折溢价的风险、退市风险、标的 ETF 变更的风险、第三方机构服务的风险、引入境外托管人的风险、基金合同终止的风险等）。此外，本基金还将面临投资于日本等境外市场及特定投资品种的投资风险、流动性风险、运作风险及其他风险等。本基金投资单一标的 ETF 集中度高，所有与标的 ETF 有关的风险都将直接或间接成为本基金的风险。本基金的具体运作特点详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的特有风险及一般风险详见招募说明书的“风险揭示”部分。

本基金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ETF），由于本基金主要通过投资标的 ETF 实现投资目标，因此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流程与主要投资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备选成份股的国内现有上市 ETF 产品有所差异。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请认真阅读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机构关于 ETF 的相关业务规则及其不时的更新，确保具备相关专业知识、清楚了解相关规则流程后方可参与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及交易。投资者一旦申购或赎回本基金，即表示对基金申购和赎回所涉及的登记方式以及申购赎回所涉及组合证券、现金替代、现金差额等相关的交收方式及业务规则已经认可。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各方当事人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尽量通过协商、调解途径解决，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最终将通过仲裁方式处理，详见《基金合同》。**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efunds.com.cn][客服电话:4008818088]

1、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3、基金份额净值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5、其他重要资料